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LONG SPLENDEC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1)

董事會會議通告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3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以供發佈，及考慮派發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盛英明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3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盛英明先生、方旭先生及盛賽男女士；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靈飛先生、曹炳昌先生及鄭永先生。

本公告載有根據GEM上市規則須提供有關本集團資料的詳情，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plendecor.com>)內。